

证券代码：300176

证券简称：鸿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1

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复牌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施配股，向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8 月 12 日（R 日）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登记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配 4 股的比例配售 A 股股份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（2026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2026 年 8 月 13 日（R+1 日）至 2026 年 8 月 19 日（R+5 日）为本次配股缴款期，公司股票全天停牌；2026 年 8 月 20 日（R+6 日）为登记公司网上清算期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一天。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停牌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5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配股相关工作；截至目前，本次配股的认购工作已完成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（2026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（R+7 日，星期五）开市起复牌。

本次配股由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加快落实本次配股的后续工作。公司将根据本次配股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1 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发行人: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8月21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: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